

正 本

檔 號：業 1140519001
保存年限：2 年

開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 址：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651-3 號 8 樓
聯 絡 人：張慈恒
聯絡方式：(02)6626-6660 分機 2501
電子信箱：stevenchang@powermaster.com.tw

638002 雲林縣麥寮鄉麥津村中興路 119 號

受文者：雲林縣麥寮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05 月 19 日

發文字號：開陽業字第 1140519001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無

附件：如說明



1140007672

主旨：檢送「雲林縣麥寮鄉豐安段太陽光電系統安裝工程案」地方說明會之會議紀錄，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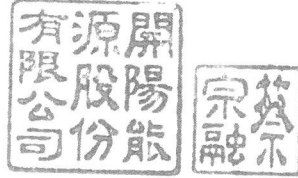
- 一、本公司承攬弘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雲林縣麥寮鄉豐安段太陽光電系統安裝工程案」依規定已於民國 114 年 4 月 29 日 (星期二)下午 03:00 辦理地方說明會。
- 二、隨文檢附地方說明會之會議紀錄，內含居民提問匯整、說明會簡報檔、簽到簿及現場照片，請查照。
- 三、惠請雲林縣政府、雲林縣麥寮鄉公所、雲林縣麥寮鄉鄉民代表會、雲林縣麥寮鄉後安村長協助張貼附件地方說明會之會議紀錄於公布欄，公告周知。
- 四、附件籌設說明會簽到表內容涉及參與者個人資料，請貴單位於處理相關資料時，注意個人資料之保護，避免未經授權之揭露或不當利用。如需公開相關資料，請先行遮蔽足以識別特定個人之資訊，以維護參與者之權益。

正本：雲林縣政府、雲林縣麥寮鄉公所、雲林縣麥寮鄉鄉民代表會、雲林縣麥寮鄉鄉長、
雲林縣麥寮鄉後安村長

副本：經濟部能源署、雲林縣議會、雲林縣政府城鄉發展處、雲林縣政府建設處、雲林縣
政府農業處、雲林縣警察局臺西分局麥寮分駐所、丁學忠立法委員、吳蕙蘭縣議員
、蘇國瓏縣議員、蔡永富縣議員、許留賓縣議員、林深縣議員、蘇俊豪縣議員、顏
嘉葦縣議員、雲林縣麥寮鄉代表許高原、雲林縣麥寮鄉代表林森敏、弘泰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開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 宗 融



雲林縣麥寮鄉(豐安段)
太陽光電系統籌設案居民說明會
會議紀錄

主辦單位：開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麥寮鄉(豐安段)太陽光電系統 籌設地方說明會會議紀錄

- 一、 工程名稱：雲林縣麥寮鄉(豐安段)太陽光電系統
- 二、 業主名稱：弘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三、 時間：114 年 4 月 29 日 15:00
- 四、 地點：後安保安壇 太子元帥(雲林縣麥寮鄉後安村後安 268-15 號)
- 五、 主持人：張慈恒 參加人員：詳如簽到簿
- 六、 說明會會議內容：

(一) 簡報說明

本次籌設說明會主要為弘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擬於麥寮鄉豐安段 928 等 13 筆土地(面積約 3 公頃)，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施(系統容量約 4,046.4KW)，依規定辦理本次地方說明會。(以下稱本案)

本案位於已公布之不利農業經營區 19~39 區當中，第 19 區之範圍內，土地使用分區為一般農業區，使用地類別為養殖用地，依規定申請電業籌設許可。

本案基地位於已併網之光電設施周圍土地，可就之前之施工經驗配合當地居民、養殖戶等更能妥善溝通，施工期間工程負責人聯繫絡方式、基地排水、垃圾處理問題、完工後區域排水以及路面破壞回復等問題，做妥善管理及處置，以利工程之順利進行。

(二) 村長及村民提問與答覆

▲村長提醒及意見

一、 上次案場在施工時，因為在過年期間，遇到突發狀況導致海水倒灌，魚塭潰堤，但無法聯絡到人，最後是在許志豪議員的協助下處理完成。

意見回覆：基本上每天都有工程師在案場，過年發生的突發狀況也有工程師在現場，只是過年期間叫不到人來處理，所以很感謝村長熱心協助。

二、 因排水設施無完善，導致影響到附近的漁民

意見回覆：這部份我們會進行現勘了解且會進行改善，感謝村長的提醒。

三、 因案場附近的產業道路較小條且施工期間有大型貨車出入而佔據整條路，導致附近的居民無法通行，以及風沙問題影響附近居民及養殖。

意見回覆：大型貨車進出時會做好適當的交管避免影響居民進出，案場因風沙大，所以會用灑水車灑水減少塵土亂飛。

四、 不能因為工程有通過縣府/台電申請，而忽略村民的意見，在施工期間造成村民/漁民的不便，要讓居民能夠申訴的地方。

意見回覆：施工期間村民有任何問題及意見，現場都有工程師在，歡迎告知且並會進行改善

▲村民居民提醒及意見

Q1. 案場原地主埋的水管不夠大，導致抽水機排水不及，只要下大雨整條路就會淹水，這狀況要如何處理？

意見回覆：這部份我們會進行現勘了解且會進行改善，感謝你的意見。

Q2. 案場抽水機 24 小時運作，附近的魚塭不好補水，越接近案場的影響越嚴重，看是否能不使用抽水機。

意見回覆：這期間會來討論，避免這些事情再發生。

Q3. 案場無圍網所以垃圾到處亂飛，導致附近的魚塭養殖受損害。

意見回覆：這段期間會加強工地的管理，並開會討論避免這些事情再發生。

Q4. 因施工導致我魚塭養殖的蛤蜊死亡，大約 40 多包，請開陽員工拍照且呈報主管，但直到當天都沒有消息？

意見回覆：這需進行內部會議討論後續事宜，以後會避免這些事情再發生。

▲林 代表提醒及意見

一、 剛村長提到的道路損害、養殖損失、車輛檔道等，看能否協調；施工完成後，如果道路還有不平的地方要重新鋪路。

意見回覆：我們會再進行討論並改善，若有損壞道路當會進行修補。

二、 剛村民提到，抽水機不能一直抽水，如果一直抽水，隔壁魚塭會乾，需要一直補水且魚塭位於水路尾端不好補水。

建議：

(1) 施工完成後就不用一直使用抽水機。

(2) 案場旁挖個溝，配合陰井箱子，如果水位滿了再進行排水。

(3) 施工是長期性，是需要維護案場附近。

意見回覆：感謝這位大哥提醒及寶貴意見，我們會現勘再進行討論並改善。

三、 剛村民提到，因為垃圾(紙箱)無圍網，導致垃圾(紙箱)飛到隔壁魚塭，紙箱遇水爛掉導致隔壁魚塭養殖的蛤蜊死亡。

意見回覆：我們會再進行討論並改善。